

## 关于民商基金销售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终止代理销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

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民商基金销售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民商基金”）协商一致，自2024年4月29日起，民商基金将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。本公司在民商基金已无保有份额，投资者将无法通过民商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购、定投、转换等业务。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对本公告享有解释权。

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咨询有关详情：

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20-9888

网站：[www.ctfund.com](http://www.ctfund.com)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，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